

piece



# 世界另类文学经典

## 肉体的恶魔

[法] 左拉 著

北京银冠电子出版有限公司 卢火生 译



## 前言

文学作品都有自己的命运,但它们的命运归宿却各有不同。世界文学史告诉我们无论多伟大的经典性名作或世界性的文学大师都有过不为人们所理解的时期,也就是说,在一定历史时期里,不论将来或过去,绝对没有一部文学作品是无可非议的。然而,世界文学之林却有这一另类作品,一经面世便引起轩然大波,毁誉不绝,甚至于对簿公堂,至今也难以定论。对于此另类文学作品,社会各界和评论家们往往毁誉参半,称誉者赞之为惊世之作、细品详评、如珍似宝;诋毁者视之为洪水猛兽、避之不及、口诛笔伐,引起政府的关注并下令查禁和销毁以平息双方争议。但是不管怎样,此另类文学作品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克服千辛万难欲求一睹为快。

然而,由于种种原因,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我国对此类作品实行禁行,一般读者只能通过介绍性的文字了解一二,至于作品全貌,甚难一见。为了却广大读者多年的夙愿,我们特邀世界另类文学研究会理事长J.托里森为顾问、组织国内研究另类文学的专家学者,将数载光阴浓缩于《世界另类文学经典》一书,其筚路蓝缕

之功只求满足读者需要,淘尽世界文学中的另类,另类中的精华。

但世界文学源远流长、争奇斗艳,难免疏漏一二,敬请有关的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编者

2001年1月

## 《世界另类文学经典》光盘版(CD-ROM) 用 户 指 南

### 一、系统软硬件要求

《世界另类文学经典》光盘版(CD-ROM)采用数据库技术进行全文检索,利用树形结构可方便按书名分目进行查询、打印、复制等多种功能,满足用户的各种需求。

《世界另类文学经典》光盘版(CD-ROM)面对流行平台设备而设计,用户只须预装中文 WINDOWS95/98 或以上版本,即可使用本系统。

#### 1、硬件要求:

CPU:INTEL80486DX100 以上(推荐使用 PC 586)

内存:8M

硬盘:40M 以上空间

配备:光盘驱动器

#### 2、软件要求:

安装中文版 WINDOWS95/98 或以上版本。

## 二、系统安装和启动

### (一) 安装:

- 1、放入光盘,
- 2、运行光盘目录下的 SETUP.EXE,根据安装向导提示完成安装,
- 3、重新启动电脑。

### (二) 使用:

- 1、放入光盘,
- 2、点按[开始] - > [程序] - > [世界另类文学经典],即可进入系统界面。

## 三、系统操作说明

1、启动系统后进入主画面:按[继续]按钮进入全屏树形浏览状态;

2、当进入全屏树形浏览状态后,系统左窗以目录形式显示全书的分目录;双击分目录时,系统右窗口则显示其内容,用户可以打印或复制。

3、当目录树节点名称前有“+”标记时,可双击节点名,系统自动弹出相应的子层结构;当出现“-”标记时,双击节点则成收缩状显示。

四、《世界另类文学经典》光盘版(CD-ROM)共收录以下二十二部名著:

- (1) 情之罪 ..... 萨德(法)/译者:袁在民
- (2) 爱之诡计 ..... 萨德(法)/译者:丁文召
- (3) 朱斯蒂娜 ..... 萨德(法)/译者:卢炳瑞
- (4) 人兽 ..... 左拉(法)/译者:应国庆
- (5) 肉体的恶魔 ..... 左拉(法)/译者:卢火生

- (6) 红杏出墙 ..... 左拉(法)/译者:林德煌  
(7) 蛮荒之吻 ..... 克利奥(法)/译者:张文成  
(8) 淑女劫 ..... 莎丝琪·荷波(法)/译者:杜春媚  
(9) 神女 ..... 比尔·路易斯(法)/译者:翁燕然  
(10) 亚玛 ..... 库普林(俄)/译者:潘 经  
(11) 纵欲者萨宁 ..... 阿尔志跋绥夫(俄)/译者:苏 静  
(12) 欢愉之河 ..... 莎丝琪·荷波(英)/译者:翁燕然  
(13) 僧侣 ..... 刘易斯(英)/译者:张立波  
(14) 你抚摸了我 ..... D.H劳伦斯(英)/译者:王爱清  
(15) 儿子与情人 ..... D.H劳伦斯(英)/译者:洪俊哲  
(16) 孤寂深渊 ..... 霍尔(英)/译者:屈永科  
(17) 罗克珊娜 ..... 笛福(英)/译者:陈少莎  
(18) 槛楼时代 ..... 道克特罗(美)/译者:霍小萱  
(19) 洛丽塔 ..... 弗拉基米尔(美)/译者:周 敬  
(20) 被涂污的鸟 ..... 西·科辛斯基(波兰)/译者:陈得利  
(21) 霍乱时期的爱情 ..... 马尔克斯(哥伦比亚)/译者:张立波  
(22) 爱经 ..... 奥维德(古罗马)/译者:应国庆

感谢您购买《世界另类文学经典》光盘版(CD-ROM);技术服务:(0)13910551429

## 致爱德华·马内

我愤愤不平地为你的才华辩护的那天，还不认识你。当时有那么一些笨蛋，居然说我们两个是趁机闹事的同伙。既然这些笨蛋把我们的手拉到了一起，就让我们永远携手吧。大家希望我对你友好。这种友谊今天已经是毫无保留的、持久的。我将这本作品献给我，就是想公开向你提供一个证据。

艾弥尔·左拉

1868年9月1日

### 第一章

纪尧姆和玛德兰在封特奈站下了火车。这天是周一，火车将近是空的。只有五六个旅伴，几个回家的当地人和这对年轻人到车站出口验票，然后自分东西。大家都急于回家，谁也顾不得朝天边望一眼。

出了车站，小伙子挽起姑娘的胳膊，就好像仍旧在巴黎街头一样。他们转向左边，顺着从索镇通往封特奈的幽静的林荫路，小步往上走去；一面走，一面观看坡下的火车扑哧、扑哧喷着蒸汽，重新启动。

火车被枝叶遮住看不见了，纪尧姆转向女友，微笑着说：

“我早就说过，这地方我一点儿也不熟悉，现在连该往哪儿走都不知道。”

“就沿这条小路走吧。”玛德兰简单答道，“免得还得穿过索镇的街道。”

他们踏上桑-吉拉尔小道。这里没有大道两边那屏障般的树木，视野豁然开朗，可以望见封特奈山岗了。坡下一座座花园和一片片草地，草地上长着巨大的白杨树，挺拔，葳蕤。坡上种着庄稼，把整个山坡点缀得一片绿一片黄。在靠近天的山顶，树木掩映之中，隐约可以看见低矮的白色村舍。正值九月末，下午四五点钟时候，西斜的阳光，给大自然的这一隅平添了几分魅力。小道上只有一对年轻人。这个偏僻地区的初秋大地，苍翠得几乎呈黑色，偶尔现出星星点点的橙黄色。面对初秋景色，两个年轻人禁不住驻足观赏。

他们尽管一直挽着胳膊，但都隐隐感到拘束，因为他们之间的亲密关系才建立不久，而且发展得过快。一想到相识顶多才一星期，却像一对幸福的情侣单独来到了野外，他们就觉得不自在，觉得彼此还很陌生，不得不以朋友相待，几乎不敢相互对视，讲话也吞吞吐吐，生怕无意中伤害了对方。两个人互不了解，这既使他们害怕，又彼此吸引。他们那恋人般慢悠悠的步子，空洞而温柔的谈话，还有目光碰撞时的一笑，都流露出一丝不安和尴尬。那是由于偶然的会不期而遇的一对青年男女的不安和尴尬。纪尧姆根本就没想到，第一次艳遇竟如此压抑，心里着实焦急，期望这种局面早点结束。

他们又开始向前走，走几步就望一眼前面的山岗，有时打破沉默交谈几句，但谈话的内容无非是树木、天空和眼前的景色。

玛德兰芳龄将近二十，一身很朴素的灰布衣服，点缀着蓝色的饰带，颇为淡雅；一顶小小的圆草帽扣在头顶，下面的头发黄中带红，十分鲜艳，闪烁着橙黄色的光。全部挽成一个大发髻，盘在脑后。这姑娘十分漂亮，高高的个子，柔软而健壮的四肢，

显示出过人的精力。面部很有特征：上半部显得很刚劲，几乎像男性的面部一样粗犷，额头上没有皱纹，太阳穴、鼻子和颧骨轮廓明显，整个儿看上去好像大理石雕刻的一样，冷冰冰的透露出威严，两只大眼睛碧绿中带有浅灰色，没有多少神彩，只是偶尔一笑，才闪烁着深沉的光芒；下半部分则相反，非常娇柔可爱，两腮和嘴角连结处，更是娇嫩好看，嘴角现出一个个酒窝，细小而刚健的颊下，丰满的肌肉鼓起来，一直连到脖子，整个儿看上去一点也不呆板、僵硬，给人的感觉是丰满、活泼，再加上细茸茸的汗毛，更增添了几分柔媚，没有汗毛的地方，皮肤细腻诱人，中间稍厚的嘴唇，呈鲜艳的玫瑰色，配在这张既严肃又天真的脸上，好像稍微红了点儿。

这副容貌确实是严肃和天真的奇特混合。当下半部沉睡时，当嘴唇因为思考或生气而紧闭时，人们看到的是毫无妩媚感的额头，突出的鼻梁，和黯淡无光的眼睛。总之是一幅呆板、坚毅的面孔。一旦嘴唇张开，露出微笑，连上半部也好像变柔和了，面颊和下颊更是动人，整个儿像一张成年妇女的脸上荡开了小姑娘的笑容，乳白色的皮肤因为旺盛的生气微微发青，细嫩嫩，水灵灵，只有太阳穴上有几颗雀斑。

一般，玛德兰总是一幅骄傲的、冷若冰霜的样子，但骤然间冰霜消融，流盼的目光充满难以描绘的温柔——一位娇弱而驯服的女性的温柔。她身上某个角落还保留着小姑娘的气质，在狭窄的小路上，挽着纪尧姆的胳膊向前走时，时而一本正经，使小伙子无所适从，时而又很随便，娇滴滴非常亲热，使小伙子产生幻想。她步履稳重，稍带节奏，看得出已经不是姑娘了。

纪尧姆比玛德兰长五岁，是一个又高又瘦，具有贵族派头的小伙子。一张瘦削的长脸，假如不是皮肤白皙，天庭流露出高贵气质，可以说十分难看。他的整个相貌，显示出他是一个有强悍



家族的聪颖但早已退化的后代。有时，他会突然产生神经质的惊悸，如孩子一般羞怯。稍微有些驼背，说话显得犹豫，未开口之前，总是要用探询的目光看一眼玛德兰；担心自己不讨人喜欢，担心自己的外表、态度和声音令人厌烦。这小伙子总是缺少自信，因此十分谦卑、温顺，但是一旦受到轻视，就会变得激愤、高傲。高傲是他的力量的源泉。假如没有这股天生的傲气，假如不是神经过敏，对伤害他那敏感心灵的一切绝不妥协，这小伙子为人处事可能会非常懦弱。他属于那类感情深厚的人，强烈渴望爱情和安逸，甘心在温柔乡中永远沉睡。这种人像女人一样多愁善感，一旦被世事搅进丢脸和烦恼的纠葛，可以轻易地把世界置诸脑后，而到自己心灵里去寻找安慰，因为他们深信自己比世人高尚。纪尧姆被玛德兰的笑容撩拨得心神摇荡，看着她那珍珠般光润的肌肤心里美滋滋的，但有时，当玛德兰向他投来冷冰冰的、几乎嘲笑的眼光，他的嘴唇边就情不自禁地流露出几丝轻蔑。

这对年轻人顺着桑一吉拉尔小路拐过弯走进了一条小巷。小巷两旁耸立着单调得让人丧气的灰色高墙。他们加快脚步穿过小巷，沿着田野里一条若有若无的小路继续漫步，经过生长着巨大的鲁滨逊栗树的山岗脚下，到达了奥尔奈。这阵快速疾行，使他们热血沸腾，而温暖的阳光、田野阵阵温馨撩人的风，令他们的思想放松了。下火车时，两个人像冤家一样互相不说话，现在又像好伙伴一样亲热了，把各自矜持的天性抛到了九霄云外。田野的空气感染了他们，令他们心旷神怡，不再彼此察颜观色，互相提防。

在奥尔奈，他们在几棵大树下休息片刻。在阳光下走热了，再在阴凉的树底下一坐，凉丝丝的空气轻拂肩头，浑身感到清爽无比。

稍微缓过气来，纪尧姆大声说：

“真不知这是什么鬼地方！总得有个吃饭的地方吧？”

“当然，不用担心。”玛德兰说道：“过半个小时，包你坐在餐桌边……朝这边走吧。”

说完，她一把拉起纪尧姆，沿着两边栽有绿篱的小路，朝台地走去；走出不远，突然甩下纪尧姆，像一只撒欢的小狗跑起来。这段路既阴凉又安静，只有头顶的树叶沙沙作响。玛德兰身上那股孩子气苏醒了，她又变成了小姑娘，整个脸舒展开来，荡漾着微笑，灰色的眼睛闪闪发光；面颊和嘴唇的娇媚之态，把前额衬托得更柔美了。她跑了一段又跑回来，高兴得什么似的，双手撩起的裙子在奔跑中窸窣作响，身后扬起一股紫罗兰的幽香。纪尧姆痴迷地望着她，全然忘记了她是个冷漠、高傲的女人；拘束之感已消失得无影无踪，望着那个大女孩，心中充满柔情蜜意，都望得出了神。大女孩在前面一边跑一边叫他，突然转身跑回来，气喘吁吁的搂着他的肩膀，亲热极了。

小路在一个地方翻过一座沙丘，路上覆盖着细沙，脚一踩就陷进去。玛德兰偏要选择最软的地方走，觉到半靽皮靴要陷进沙子时，就尖叫进来。她尽量把步子迈得大大的，但是陷在流沙里一步也走不了，这又惹得她哈哈大笑。那副顽皮的样子，简直像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姑娘。

小路在灌木丛生的山沟里蜿蜒而上，路上有不少急转弯。这条山沟既偏僻又荒凉，没想到离开奥尔奈凉爽的树荫，到了这样一个地方，只见怪石嶙峋，山坡上的野草被太阳晒得焦黄，沟里乱蓬蓬长满荆棘。玛德兰蔫不唧的又挽起纪尧姆的胳膊，一下子觉得精疲力尽，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这条乱石路真不是人走的，两边连一户人家也看不见，就像钻进了一条阴森可怖的地道似的。

刚才那阵喧闹过后，玛德兰还没能完全平静下来，紧紧地靠在纪尧姆身上。纪尧姆感到她温暖的手臂紧靠着自己的手臂，这才清楚，这个女人是属于他的。别看她表面上那么冷淡、倔强，骨子里也是个柔弱女子，渴望得到爱情。她抬头看纪尧姆时，情意绵绵中带一点哀求神色，一对水汪汪的眼眸含着笑；整个人显得那样妩媚、娇艳，不啻一个可怜而不害羞的女人，朝纪尧姆乞求爱情。劳累、树荫清爽的余感、青春的苏醒，还有这偏僻的荒野，一切都使玛德兰浑身酥软，春心荡漾。在这种情况下，即使最矜持的女人，也会扑到男人的怀里。

纪尧姆和玛德兰慢吞吞地爬着山坡。有时，玛德兰脚下踩滑了，便急忙抱住纪尧姆的肩膀。千般温柔，万般甜蜜，两个人都心照不宣，彼此不再说话，只是含情脉脉的对视而笑。这样眉来眼去，足能表达此时充斥于彼此心房的惟一感情。玛德兰撑把小阳伞，伞下那张脸煞是娇美动人，水灵灵稍显苍白，游动着银灰色的阴影，嘴的周围泛起蒙眛的玫瑰色；靠纪尧姆那边的嘴角，显出稍微发青的微血管，嫩嫩的，甜甜的，引诱得纪尧姆心里直痒痒，真想贴上去吻一下。但是，他太胆怯，一直爬到坡顶，还是犹豫不决。一到坡顶，眼前豁然开朗，脚下伸展着广阔的高原。两个年轻人感觉自己好像一下子暴露了。虽然四野看不到人影，面对这样一个开阔地方，还是有些不好意思，赶紧分开，又显得拘谨了。

道路贴着高原的边沿蜿蜒而去，左边一块块草莓地和光秃秃一望无边的麦田，一直延伸到远方；难得看到树木，最远处的维利埃尔森林像一条黑线，挽带般的贴在天际。右边是沟壑和山谷，绵延数里，层次分明：最近处是黑褐色的大地，茂密的树林；更远处的景物则比较蒙眛，交融在淡蓝色的雾气之中；最远处低矮的丘陵显出淡紫色，影影绰绰，消失在淡黄色的天幕下。

这连绵起伏的山丘和沟壑，宛如一片大海，偶尔显出点点白色的村舍和黑黢黢的参天白杨。

玛德兰停住了脚步，面对这广阔的大地，显出庄重、沉思的神色。一阵阵热浪袭来，山谷中正酝酿着一场暴风雨。太阳隐没在浓厚的雾气中，从四面八方的地平线上，涌起一团团沉重的、青铜色的乌云，慢慢扩展开去。玛德兰又显出了冷漠的表情，默默的一声不响，似乎忘掉了伙伴，只顾眺望周围的景色，那神情好像是旧地重游；眺望了一阵，抬起头凝神地注视着天上的乌云，好像陷入激动人心的回忆。

纪尧姆站在几步远处打量玛德兰，心里很不是味道，感到他们之间的距离在一分一秒地加深。看她那副沉思的样子，究竟她在想些什么呢？这姑娘显然没有一心想着他，这令他感到痛苦，心中笼罩了疑虑的乌云。在和他相识之前，玛德兰生活了二十年呀，对他来讲，那二十年是一团漆黑，是个可怕的谜。

玛德兰一定熟悉这地方，难道和一个情人来过这儿？纪尧姆真想盘问她，又不敢单刀直入，害怕她会把真实情况原原本本讲出来，给他的爱情一个打击。犹豫了半天，他还是忍不住问道：

“你以前来过这里吗，玛德兰？”

“是的，”玛德兰很干脆地回答道，“来过好几次……咱们快走吧，要下雨了。”

他们继续前进，彼此保持着一定距离，各自想各自的心事，直到看林人巡逻的小道。玛德兰领着同伴进了树林边的一家餐馆。这是一座火柴盒式的建筑，谈不上雅致，墙壁被雨水淋得坑坑洼洼，黑漆漆的；紧靠树林子的一侧有个院落，绿篱环绕，里面稀疏分布的几棵树。贴着绿篱，有五六间茅草盖的小亭子，那就是餐馆的单间。粗糙的木头桌凳，全部固定在地上；桌子上的酒



杯底，显出一圈圈暗红色的污迹。

老板娘是个普通的胖女人，看到玛德兰惊喜地叫道：

“啊！是你！我以为你死了呢，三个月没看见你，身体还好吧……”

她猛然注意到纪尧姆，把已经到了嘴边的另一句话咽了下去。看到这位陌生小伙子，老板娘甚至有些狼狈。纪尧姆也注意到了她惊奇的神色，心想，她预料的也许是另一个男人。

“好，好。”老板娘紧接着说，已经没有刚才那般亲热了。“你们一定要吃饭吧，我这就叫人给你们端到一间亭子里。”

对老板娘的亲热态度，玛德兰并没有怎么动声色。她脱下披肩，摘下帽子，自己走进一个专供晚归的巴黎人住的房间，就好像在自己家里一样熟悉。

纪尧姆踱到庭院里，这儿走走，那儿看看，不用提心里有多么难受，连手脚都觉到不自在。这里谁也没把他放在眼里，洗碗碟的女佣人，甚至看门的狗，都绕着玛德兰转。

玛德兰也出来了，脸上又露出了微笑。她在门槛上停留了一会儿，摘掉帽子的头发随风飞舞，被最后一抹夕阳衬得火红，衬托得皮肤像汉白玉一样洁白，脱下披肩的胸部和双肩，格外丰满、柔软。小伙子怀着爱慕而又不安的心情，打量着这位焕发着青春活力的漂亮姑娘，心想，也许另一个男人也曾像他这样，看着她笑咪咪地站在那门槛上。一想到这儿，他就有点醋意，恨不得上前抱住玛德兰，紧紧抱在胸前，让她把这家饭店和那些亭子都扔在脑后，心里只想着他……

“咱们快点吃饭吧。”玛德兰高兴地说，然后又对屋里叫道：“嘿！玛丽，请搞一大盘草莓，我饿坏啦！”

她忘记了纪尧姆，去每个亭子里看看，找准备让他们吃饭的餐桌；看到一张桌子铺好了桌布，叫道：

“啊，这儿不行，这条凳子我可不能坐！我记得上面有很多大钉子，钩破过我的一条裙子……玛丽，帮我们端到这张桌子上来。”

女佣人重新放好桌布，还没来得及摆碗盘，玛德兰就坐下了，这才想起纪尧姆，回头一看，看到他站在几步以外的地方。

“喂！”她朝纪尧姆喊道，“还不过来？像个木头桩子竖在那儿！”

说完她哈哈大笑。就要到来的暴风雨让她显得神经质，非常兴奋，行动风风火火，说话也风风火火。纪尧姆则不同，一遇到暴风雨，就显得疲劳，沮丧，连说话的气力也没有。晚饭吃了三个多小时。院子里只有这对年轻旅伴。星期天以外的時候，郊区的饭店总是很少顾客。玛德兰话十分多，从她的童年讲到在特尔纳纳寄宿学校的生活，绘声绘色地讲述女学监们的笑料和孩子们的恶作剧。一谈到寄宿学校，她就滔滔不绝，总能从记忆中找到几件有趣的小事情，还没有开始讲，自己就先笑起来了，一谈到这一切时，她的表情就像小姑娘一样天真烂漫，声音也好像小姑娘一样清脆。纪尧姆几次想要打断她，让她讲讲不那么遥远的过去。有些人就是这样，心里觉得苦恼，偏要讲自己苦恼的事情。纪尧姆就属于这种人。他想让玛德兰讲讲昨天的生活。讲她在家作姑娘时候和离开家以后的生活。他想尽心思，想出一些巧妙的问题，想要玛德兰告诉他，她是在什么时候在这间亭子里吃饭挂破了裙子。可是，玛德兰一直回避他的问题，一个劲讲她童年时代天真无邪的故事。讲述时，她的神经好像放松了，和八天前才认识的这个小伙子单独呆在一起，态度也更加自然了。纪尧姆带着情欲热烈地盯着她，伸出手去碰她的手；她显得特别兴奋，连眼皮也没垂下，开始讲少年时代的又一个故事：“那时我才十五岁……”

他们吃完饭，正吃饭后点心时，几颗大雨点打在桌布上。天骤然黑了，雷声在远处滚动，带着低沉的、连续不断的轰隆声，千军万马般的越来越近；桌布上划过一道巨大的、紫花花的电光。

“暴风雨来啦！”玛德兰叫道。“嘿！我最喜欢闪电……”

她离开餐桌跑到院子中间，想更好地观赏暴风雨来临的景象。纪尧姆坐在亭子里没动。这电闪雷鸣让他心惊肉跳，但是他竭力保持镇定。他知道不必担心遭雷击，但听到隆隆的雷声，特别看到耀眼的闪电，全身的肌肉就产生阵阵痉挛；每当一道耀眼的电光从眼前闪过，胸膛里就好像受到猛烈震动，五脏六腑都翻转过来了似的，全身瑟瑟颤抖不止。

这只是一种神经质的反应，但在别人看来，无疑是胆小害怕。纪尧姆生怕在玛德兰面前像个胆小鬼，直接用手捂住眼睛。最后实在控制不住自己，他把玛德兰叫过来，尽力用平静的声音说，是否去屋里吃点心比较合适。

“还没怎么掉雨点，”玛德兰答道，“在外面吃不是挺好？”

“我想要进去，”纪尧姆犹豫地说，“看到闪电我感到不舒服。”

玛德兰惊奇地看了他一眼，简单答道：

“哦！那我们就进去吧。”

一个女仆把他们的点心端进了餐厅。那屋子很大，没有什么装饰，墙壁黑漆漆的，只摆了几张餐桌和几条板凳。纪尧姆背靠窗户坐下，面前的一盘草莓他一个也没动。玛德兰极快吃完草莓，离开餐桌，推开临院子的窗户，趴在窗子上，观看电光闪闪的夜空。

暴风雨翻江倒海般的暴发了，但刚到森林上空一下子停住了。乌云低垂，空气十分闷热。雨刚落就停了，不时刮过一阵风，树木狂舞乱摆。闪电一道接着一道，让人目不暇接，把户外

照得如同白天。山野宛如舞台的布景，蓝幽幽的。雷声此起彼伏，然而并非那种在空中回荡，在山谷里滚动的雷，而像干炸雷，排炮般连续轰击，可能把饭店周围的树木全轰倒了。每声炸雷响过，就是一阵可怕的静寂。

纪尧姆想起背后的窗户开着，如坐针毡，神经质地回过头，看到玛德兰白晃晃的伫立在电光之中，刚刚在外面淋湿的棕红色头发，披散到肩上，每当电光闪过，就映得好似一团火焰。

“啊，真美！”玛德兰叫道，“过来看呀，纪尧姆。那边有棵树好像着了火似的，电光像逃跑的野兽在林子里乱窜，还有天空……啊，看！哪里看得到这么绚丽多彩的烟火！”

纪尧姆十分想关上窗户，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便离开座位，焦虑地说：

“好了，关上窗户吧，你站在那里危险。”

他拍拍玛德兰的胳膊，玛德兰转过头，问道：

“你恐惧？”

她开心地笑了。那是好挖苦人的女人轻视的笑。纪尧姆低下头，想回到桌子旁边坐下又犹豫不决，终于敌不过不安的情绪，结结巴巴说：

“我求求你。”

这时，从激荡的乌云中，大雨倾盆而下；动地而起的狂风，把雨卷入餐厅。玛德兰关上窗户，回到桌子旁边在纪尧姆对面坐下。

沉默地呆了一会儿，她说：

“小的时候，暴风雨一来，父亲就把我抱到窗前观看。开始，我总是把脸藏在他肩膀上；渐渐地，我喜欢闪电了……你害怕？”

纪尧姆抬起头，温和地答道：

“不是害怕，是觉得难受。”



又一阵静默。暴风雨呼啸不止，隆隆的雷声持续了几乎三个钟头。整个这段时间，纪尧姆一直蔫蔫地坐着，脸色苍白，一丝神色也没有。玛德兰看到他神经质的颤抖，终于明白他确实是感到难受，又关心又惊奇地盯着他，简直不敢相信一个男子汉的神经比女人还脆弱。

对于这对年轻人来讲，这三个钟头漫长得让人绝望。他们很少说话，本来应该是一次谈情说爱的晚餐，却以这种意料不到的方式结束。雷声终于远了，雨也小了，玛德兰又打开窗户。

“停了，”她说，“过来，纪尧姆，没有闪电了。”

小伙子松了口气，呼吸也顺畅了，走过去趴在玛德兰身边。在窗口趴了一会儿，玛德兰把手伸向外面，说：

“似乎不下雨了。咱们该走了，不然就赶不上末班车啦。”

恰巧老板娘进来，问道：

“二位在这里过夜，是吗？我去收拾房间。”

“不，”玛德兰急忙回答，“我们不在这里过夜。我不想。我们来这儿只是为了吃顿饭，不是吗，纪尧姆？我们立刻就走。”

“怎么就走！”老板娘说，“现在路根本无法走，你们赶不到火车站。”

玛德兰显得很不安，一定要走。说道：

“不，我要走，我们不能在这里过夜。”

“请随便吧。”老板娘说，“但是，你们硬要冒险，那就等于放着现成的房间不住，而去野地里过夜。我话只说到这里。”

纪尧姆默不作声，以恳求的眼光看着玛德兰。玛德兰避开他的目光，焦虑地走来走去，心里展开了一场激烈的斗争。她决心不看自己的伙伴，但最终还是向他抬起头。看到纪尧姆在自己面前显得那样谦卑、顺从，她的心软了下来。两个人互相短暂的注视，瓦解了玛德兰的决心。她板着脸，冷若冰霜，又走了几